威安办发〔2021〕32号

威海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五一”假期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的

通 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安委会，国家级开发区安委会，南海新区安委会，市政府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做好“五一”假期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鲁安办明电〔2021〕13号）精神和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要求，切实做好“五一”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平安过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坚决扛起保安全护稳定的政治责任。“五一”假期即将来临，群众出行出游等活动将大幅增加，各类风险集中，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确保社会大局稳定压力重大、责任重大。各级各有关部门各单位要自觉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坚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清醒认识当前复杂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切实把“五一”假期安全防范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紧密结合节日特点严密防控化解安全风险。要强化组织领导，在节前进行专题部署，统筹组织好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有针对性的组织好节日期间的督导检查、明查暗访、驻点监管、指导服务，督促相关企业和单位排查隐患、堵塞漏洞。各级领导干部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在“求实、求深、求细、求准、求效”上下功夫，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特别是重大隐患要盯住不放、一抓到底，坚决防止表面化、走过场。

二、突出节日特点抓好安全风险防控。各级各有关部门各单位要把做好“五一”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与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紧密结合起来，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各项决策部署狠抓落实，坚决遏制各类事故发生。要深刻汲取近期事故教训，始终保持高压严管态势，紧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不放松，深入实施安全生产执法百日攻坚行动，严格落实驻点监管制度，以修订完善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为主要抓手，全面夯实企业主体责任。要突出重点，精准发力，特别是交通运输、文化旅游、建筑施工、森林防火、消防、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等领域要紧盯重点部位、重点环节进行重点排查，落实落细各项风险防控措施，以扎实有效的举措，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深入开展渤海湾客滚运输专项检查，坚决杜绝客滚运输事故再次发生。要高度关注氧气瓶、医用氧仓安全，严格各项安全规程，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切实把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三、切实做好安全宣传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要广泛利用网络、电视、广播等各类媒体和景区景点、机场车站、高速公路提示牌等，滚动发布灾害性天气、森林火险预警信息和消防安全提示，集中宣传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知识，提高公众安全意识，引导群众安全出行出游。各级各部门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班和重要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严格值班值守，畅通信息和通讯渠道，出现险情及时有效处置。消防救援队伍和各类专业救援队伍要时刻保持应急状态，强化应急演练，针对重点灾种、重点地区、重点单位靠前驻防、前置力量，落实应急预案、力量、装备准备，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一旦发生紧急情况，确保第一时间反应、第一时间应对、第一时间科学高效处置，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威海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4月29日

|  |
| --- |
|  威海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4月29日印发 |